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5—6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五年度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明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确保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到期前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负责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预案）》《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并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原相应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原相应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原相应实施细则同时废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原相应制度同时废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载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二）至（四）、（六）至（七）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五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二〇二五年度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日